

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杨启标

到自治区教育厅调研

为了掌握广西语言资源保护工程的工作情况,4月18日上午,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杨启标率民族语文学科处有关人员到自治区教育厅语工处(自治区语委办)调研。

在座谈会上,杨启标介绍自治区民语委开

展抢救和保护广西少数民族濒危语言试点工作情况,听取语工处的负责人就广西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开展情况、经费来源与使用以及广西汉语方言数据采集和录入数据库等情况的介绍。语工处负责人分享了他们在开展广西汉语方言

数据采集过程的工作方法和经验,为自治区民语委开展广西少数民族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工作提供了借鉴和参考。

(自治区民语委 贺明辉)



象州县广泛开展民族语文的社会应用和宣传

象州县在开展2016年“壮族三月三”和“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各项活动中,广泛使用壮文和开展与壮语有关的活动,进一步加强了民族语文的社会应用,大力宣传了民族语文政策。

一是广泛使用壮汉双语进行宣传。宣传月和“三月三”所有活动的横幅、会标、幕布、板报报头、宣传资料标题等都使用汉壮两种文字。据不完全统计,使用壮汉双语的横幅、幕布等达200条以上,使民族语文政策得到广泛宣传和推广。

二是组织开展壮文和壮语相关活动。4月6日,该县在双语示范学校大乐中心校举行壮文书写、诵读和壮语歌曲演唱比赛,全校师生和当地群众享受了一次民族语文盛宴,取得了良好效果。4月7日,第八届广西歌王大赛在该县开赛,来自全区各地的18支代表队、90名山歌手参赛,其中壮歌组20名歌手用壮语山歌歌唱党、歌唱“中国梦”、歌唱民族团结,表达对美好爱情和生活的憧憬。4月13日,该县在马坪镇举办壮歌歌手培训班和壮歌大赛,60多名壮歌爱好者参加培训和比赛。这些活动进一步推进了壮语文的应用和传承。

(象州县民宗局 韦卫明)

自治区民语委扶贫挂点村派台村党总支选举出9名党代表

今明两年是县乡换届年。4月15日,自治区民语委扶贫挂点村宁明县峙浪乡派台村党总支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召开全体党员大会,选举出9名参加宁明县峙浪乡第十六次党代会的党代表。图为党员们在选举党代表。

(自治区民语委 张冠族 摄)

金秀：“十三五”深挖瑶族文化产业

金秀瑶族自治县高度重视瑶族传统文化发展,“十三五”期间,该县将进一步加大对民族文化的挖掘、整理、保护和传承的工作力度,进一步弘扬民族文化。

一是大力发展少数民族体育,加强文化体育与旅游产业融合,将少数民族竞技活动融入旅游开发,形成产业相互带动、相互影响、互相发展的局面。传承和推广瑶族竞技体育,积极参加少数民族运动会,适当组织瑶族顶鼓等少数民族运动赛事,建设广西少数民族运动基地。

二是以瑶族文化为基础,将瑶族民歌、舞蹈、音乐、特技等极具金秀特色的民间艺术与旅游业紧密结合,通过广播、影视、动漫、游戏、摄影等多种表现形式,打造一批具有浓郁瑶族文化特色和艺术魅力的演艺精品。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和保护,组织申报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充分发挥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作用。

三是扶持和培育文体企业和个人。大力支持县文化艺术团自主经营;鼓励发展民间文艺团体,培养民间艺人;鼓励开展文艺演出、节庆文化活动,支持民间举办“盘王节”等民族传统节庆;鼓励有条件的乡村组织文艺演出队进行商业表演;鼓励企业将民族元素应用到产品设计、包装设计及建筑设计上。

(金秀民宗局 韦运斌)

“2016年广西环江·毛南族分龙节暨第二届世界自然遗产文化旅游节”新闻发布会在南宁召开

为更好地打造毛南族本土文化和世界自然遗产品牌,推进环江旅游业跨越式发展。4月21日,“2016年广西环江·毛南族分龙节暨第二届世界自然遗产文化旅游节”新闻发布会在南宁召开。该县县委、县政府领导出席发布会并通报分龙节有关情况。环江城市旅游形象标识在本次新闻发布会上首次公布。

据悉,由该县县委及县政府主办的“2016年广西环江·毛南族分龙节暨第二届世界自然遗产文化旅游节”将于6月底至7

月初隆重举行。主要设有“毛南族祈福保丰收”“万人狂欢”“千人花竹帽姻缘会”“喀斯特国际垂钓邀请赛”“飘香环江美食节”“中国面具大会”“中国狮王争霸赛”“篝火烟花啤酒节”“龙舟赛”“民族体育竞技”等多项活动。

活动的举办将吸引更多的人关注和了解毛南族的特色文化,有效促进各族人民交往交流交融。

(环江民宗局 谭素苗)

南宁市人大常委会

开展《民族区域自治法》贯彻落实情况执法检查

《民族区域自治法》颁布实施至今已有30多年,为深入了解《民族区域自治法》在全市贯彻落实的基本情况,4月18日至22日,南宁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开展《民族区域自治法》贯彻落实情况执法检查。

此次执法检查采取自查和重点抽查的方式进行,将贯彻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中落实少数民族的各项权利情况;民族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少数民族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

投入、民贸民品企业发展、少数民族乡的帮扶工作力度、少数民族特色产业的发展、少数民族教育文化发展、少数民族干部选拔配备情况;民族区域自治法配套法规制定情况等,作为检查重点。

执法检查期间,检查组召开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汇报会,听取市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关于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的情况汇报,并先后前往隆安县、马山县、武鸣区及南宁锦鲤棉纺织有限公司

开展实地检查。

目前,南宁市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区正处于扶贫攻坚的关键期,在这样的背景下,此次执法检查将更深入了解党的民族政策贯彻情况和民族区域自治法实施情况,掌握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中面临的困难问题,督促和支持政府部门做好工作,更好地使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区域自治法各项规定落到实处。

(南宁市民委 韦元福)

南宁市民委安排部署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考核验收工作

为做好南宁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考核验收工作,4月14日,南宁市民委召开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考核验收专题会议。

会上,该委党组书记、主任苏志刚向与会人员传达了国家民委和自治区民语委关于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考核验收工作的有关精神。各工作组分别汇报了今年以来开展创建工作的有关情况,就如何做好本次考核验收工作提出了诸多意见和建议,并讨论了考核验收工作方案。

苏志刚强调,国家民委对南宁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的考核验收即将开始,全体干部职工要统一思想,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高度重视本次考核验收工作,将目标任务逐项抓到位,逐件落地,确保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完成考核验收各项准备任务,确保南宁市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工作顺利通过国家民委验收。

(南宁市民委 韦元福)

百色市表彰52个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典型

4月16日,百色市2015首届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典型系列活动颁奖典礼在百色市隆重举行,共表彰52个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典型。

近年来,在推进农业现代化、建设社会主义少数民族新农村进程中,该市涌现出了一大批杰出人物和单位,他们为推进社会主义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发展少数民族农村经济,繁荣少数民族农村文化,改善少数民族农村环境,提高少数民族农民生活质量作出了突出贡献。此次评选活动旨在充分展示该市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的辉煌成果,大力弘扬该市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中争先创优的精神,进一步营造加快该市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的浓厚氛围,扎实推进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

此次活动,分别评选出10个百色市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带头人、11个百色市少数民族农产品加工企业杰出企业家、10个百色市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魅力乡镇(街道)、10个百色市少数民族优秀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11个百色市少数民族新农村建设创业明星。

(百色市民委 陈毅忠)